

债券代码：124290.SH

债券简称：PR 长轨交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子公司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转让资产概述

根据长沙高铁会展新城开发建设领导小组 2017 年第 2 次会议纪要（长高铁纪〔2017〕2 号）关于片区开发主体问题的讨论，将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东投”）整体移交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城投”）管理，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轨道”或“本公司”）和长沙城投对两大片区的功能配套和产业发展进行深入研究、精准策划。

二、相关决策情况

2017 年 12 月 21 日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下发长国资产权〔2017〕265 号文，根据长沙市政府对《关于高铁会展新城开发公司体制调整有关工作的请示》（长高铁管〔2017〕48 号）的批示，同意将长东投 100% 股权（实收资本 2 亿元）由长沙轨道无偿划转给长沙城投持有。2017 年 12 月 21 日，长沙轨道与长沙城投签订了《长东公司股

权划转协议》，2018年1月10日长沙轨道将子公司长东投无偿划转给长沙城投持有。

三、交易执行重大进展或变化情况

此次划转已于2018年1月10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四、影响分析

1、此次划转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债券的还本付息。

2、根据长东投2016年度审计报告，长东投资产总额41.46亿元，净资产总额16.48亿元。根据长沙轨道2016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1,004.39亿元，净资产总额507.01亿元。此次划转资产额占长沙轨道净资产的8.18%。长东投的无偿划转对本公司整体经营无影响。

3、本次资产划转是按照市国资委（长国资〔2017〕265号文）的要求，在长沙市政府和市国资委的统一规划下完成，对本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方向无影响。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子公司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公告》之盖章页)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1日

